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 会议于2020年7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该次会议通知已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 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,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,符合 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:

一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深科技香港参与其参股企业昂纳科技集 团以协议安排方式私有化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; (详见同日公告 2020-038)

此议案需提请2020年度(第二次)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表决1票,表决通过。 关联董事陈朱江先生回避表决。

以上事项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,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 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内容。

二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度(第二次)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》: (详见同日公告 2020-039)

审议结果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,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九日